

石泉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签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石泉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各项检察工作，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市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

主要职责是：

- 1、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 2、根据市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工作方针，结合本县实际，制定有关检察工作的实施办法，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 3、依法对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 4、对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依法履行刑事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和刑事判决、裁定监督职能。
- 5、依法开展对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 6、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7、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起抗诉。

8、办理国家赔偿事项。

9、办理公益诉讼案件。

10、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自首。

11、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并向立法机关和最高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和司法解释建议。

12、负责机关案件管理工作。

13、负责机关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县上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编制。

14、协同管理和考核本院领导班子；依法提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其他应当由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的检察人员。

15、组织机关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和师资队伍建设工作。

16、规划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

17、管理本院机关干部及职工。

18、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内设机构。

内设机构包括：2019 年底，进行司法体制改革，石泉检察院内设机构为四部一室一队。即：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办公室、政治部、法警大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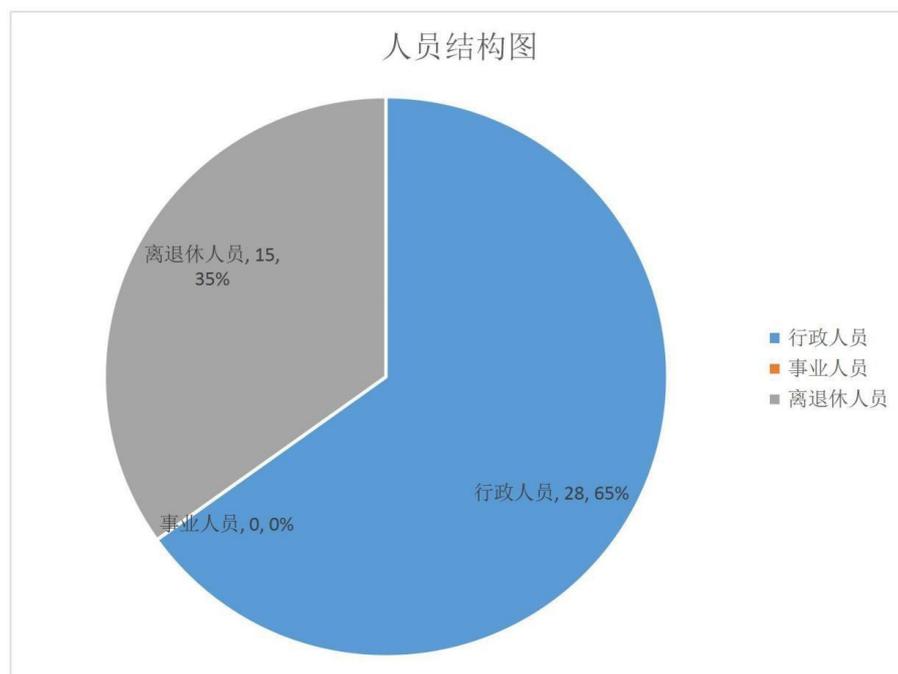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石泉县人民检察院为一级预算单位，无直属二级预算单位，经费管理方式为财政集中支付，独立核算。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石泉县人民检察院（本级），一级预算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1 人，其中行政编制 31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30 人，其中行政 30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5 人。



第二部分 2020 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支。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石泉县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6.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35.37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84.4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6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1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60.78	本年支出合计	1,116.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658.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402.25
收入总计	1,518.80	支出总计	1,518.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石泉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 育收费			
合计		860.78	776.35	0.00	0.00	0.00	0.00	0.00	84.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79.51	695.08	0.00	0.00	0.00	0.00	0.00	84.43
20404	检察	771.51	687.08	0.00	0.00	0.00	0.00	0.00	84.43
2040401	行政运行	418.51	334.08	0.00	0.00	0.00	0.00	0.00	84.4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53.00	3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 出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 支出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37.42	37.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36.05	36.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36.05	36.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37	1.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1.37	1.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7	18.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8.67	18.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支出	18.67	18.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8	25.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8	25.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8	25.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石泉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16.55	595.72	520.8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5.36	514.53	520.83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027.36	514.53	512.83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514.53	514.53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7	0.00	17.27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95.56	0.00	495.56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4	37.3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35.97	35.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7	35.97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37	1.37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37	1.3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7	18.6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7	18.67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18.67	18.6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8	25.1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8	25.1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8	25.1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石泉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776.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915.73	915.73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7.34	37.34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67	18.67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18	25.18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收入总计	776.35	支出总计	996.91	996.9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和结余	272.7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52.13	52.13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272.70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049.04	总计	1,049.04	1,049.0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96.91	493.35	462.87	30.48	503.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5.73	412.17	381.69	30.48	503.56	
20404	检察	907.73	412.17	381.69	30.48	495.56	
2040401	行政运行	412.17	412.17	381.69	30.48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95.56	0.00	0.00	0.00	495.5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	0.00	0.00	0.00	8.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	0.00	0.00	0.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4	37.34	37.3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7	35.97	35.9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7	35.97	35.97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	1.37	1.37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	1.37	1.3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7	18.67	18.6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7	18.67	18.67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67	18.67	18.67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8	25.18	25.1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8	25.18	25.1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8	25.18	25.1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石泉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93.35	462.87	30.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446.6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220.9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144.5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5.9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18.6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1.3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25.1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30.48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1.45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5.42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57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01	
30205	水费	0.00	0.00	3.00	
30206	电费	0.00	0.00	2.98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0.31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96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2.2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0.00	7.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2.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3.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16.18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11.07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5.1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石泉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 数	19.40	0.00	2.20	17.20	0.00	17.20	0.00	0.00
决算 数	19.36	0.00	2.20	17.16	0.00	17.16	0.5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算数和实际支出。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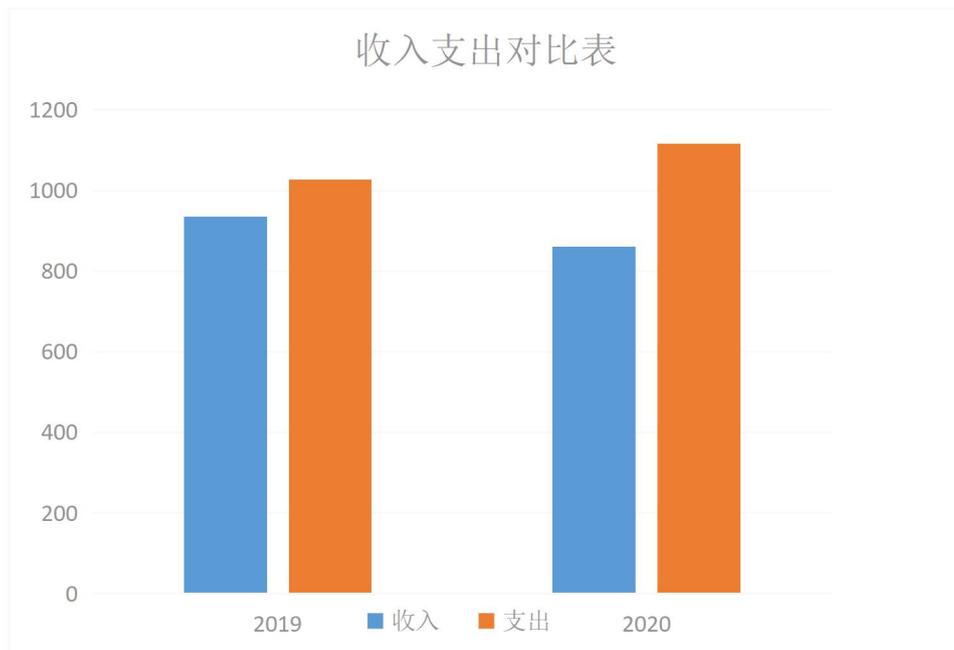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2020 年度收入 860.78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658.03 万元，支出 1116.5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02.25 万元。2020 年收入比上年增加 2.28%，支出比上年增加 8.6%。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我院 2020 年新招录公务员 2 名，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年度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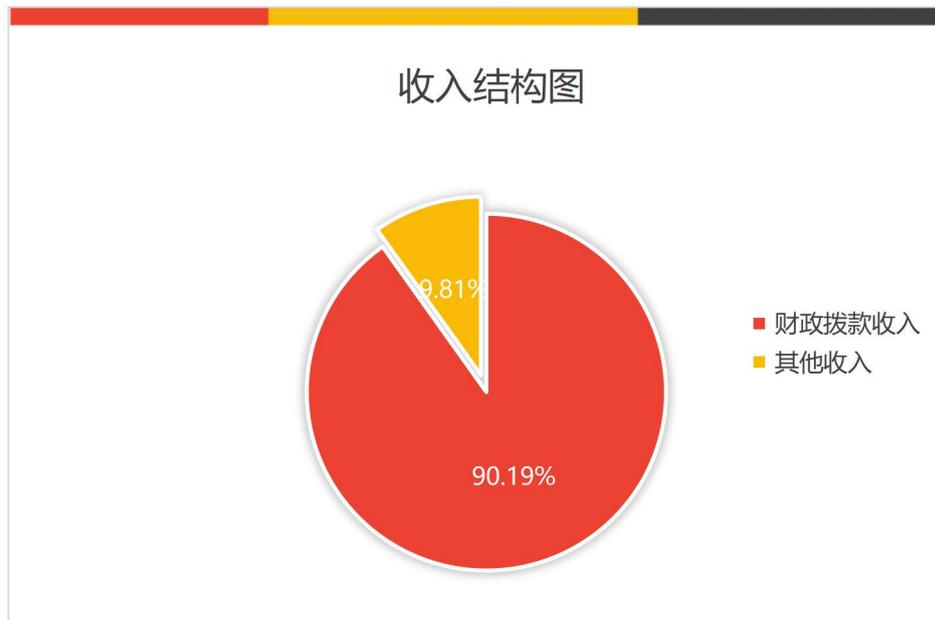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2020 年度收入共计 860.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6.35 万元，其他收入 84.43 万元。

3.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2020 年度支出共计 1116.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5.72 万元，项目支出 520.8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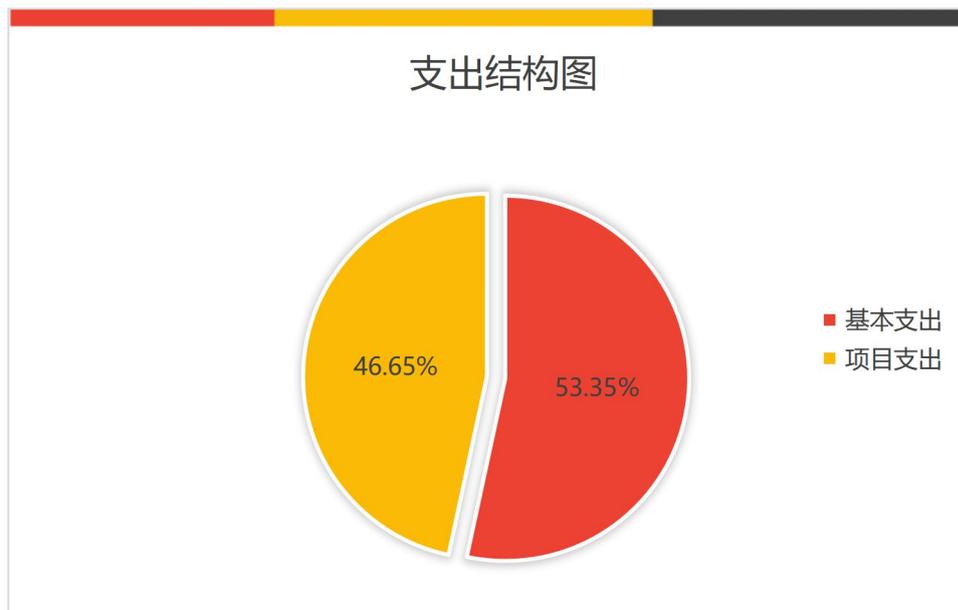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860.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6.35 万元,占 90.19%、; 其他收入 84.43 万元,占 9.8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1116.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5.72 万元,占 53.35%; 项目支出 520.84 万元,占 46.6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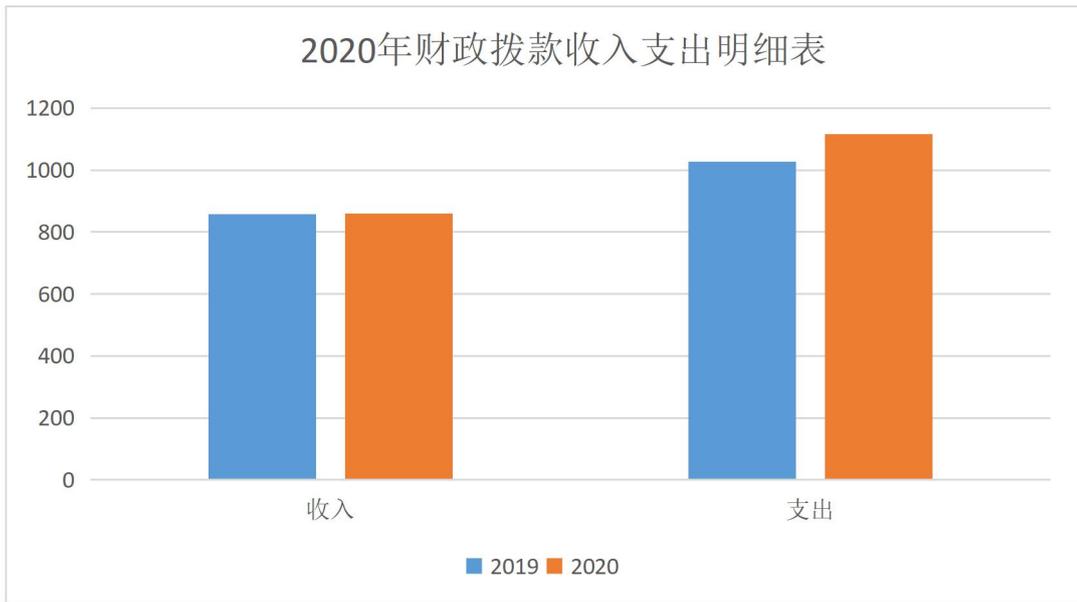
1.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共计 860.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8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我院新招录 2 名公务员，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等有所增加。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共计 1116.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88.84 万元，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 2020 年我院新招录 2 名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住房保障和养老保险汇缴基数增加，住房保障和养老保险增加；职业年金未纳入预算以及车改补贴占用公用经费。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共计 1116.55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共计 915.7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共计 37.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5.18 万元。检察支出 1027.36 万元，行政运行支出 514.53 万元，其他检察支出 495.56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共计 412.17 元，其中：人员经费 381.69 万元，公用经费 30.48 万元。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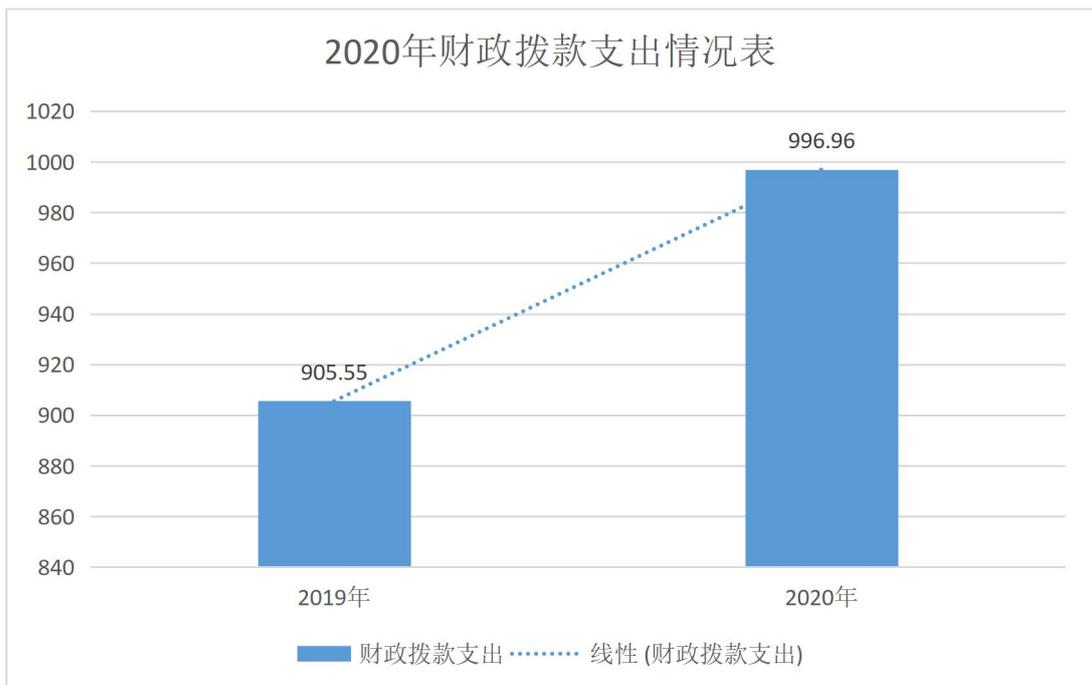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996.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9.2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1.41万元，增长9.17%，主要原因是增加新招录公务员2名，相关支出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61.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7.5%。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年初预算 467 万元，决算数 446.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比例降低，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502)年初预算 81.03 万元，决算数 3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置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维修维护成本降低；倡导节约型机关，相关费用减少。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09)年初预算数 13.61 万元，决算数 16.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休及退休人员社保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3.3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462.87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30.48 万元。

人员经费 462.87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20.94 万元、津贴补贴 144.5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9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6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 万元、住房公积金 25.18 万元、离休费 11.07 万元、生活补助 5.1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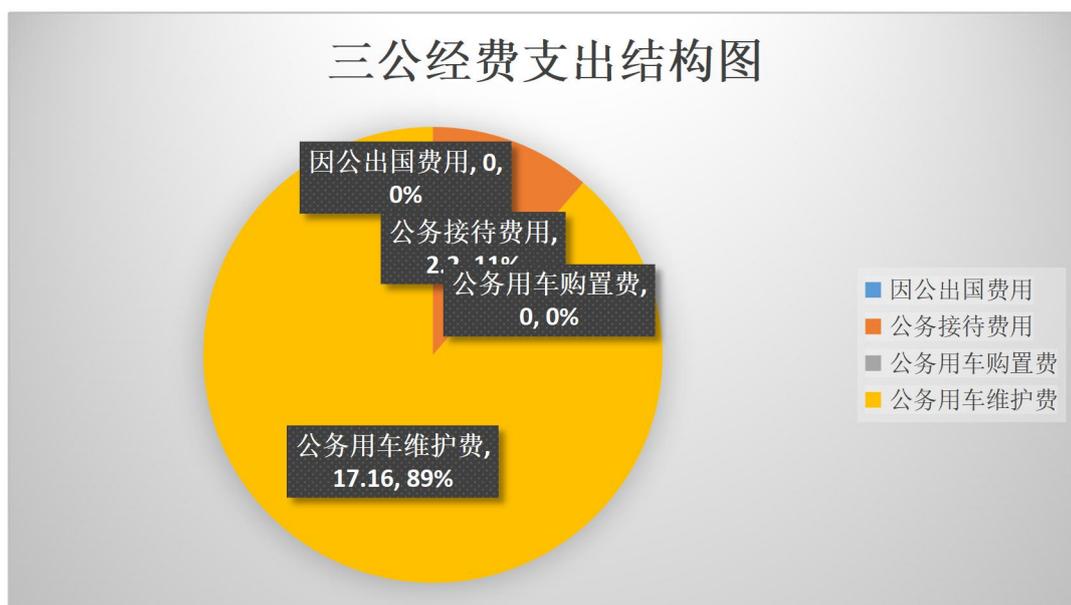
公用经费 30.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45 万元、印刷费 5.42 万元、咨询费 0.57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3.00 万元、电费 2.98 万元、邮电费 0.31 万元、差旅费 0.96 万元、维修（护）费 0.7 万元、公务接待费 2.2 万元、工会经费 7.1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5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7.16万元，占82.2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2万元，占8.3%；会议费支出决算0.5万元，占0.06%；培训费支出决算3万元，占9.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无因公出国（境）情况。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购置车辆0台，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2020年未购置车辆。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17.20万元，支出决算为17.16万元，完成预算的99.7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04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接待18批次，156人次，预算为2.2万元，支出决算为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培训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3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3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无培训支出计划，但随着工作的要求，业务系统升级改造，产生培训支出。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会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05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0.05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无会议费支出计划，但公益诉讼工作需对聘请的联络员进行会议指导，从而产生会议费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59.99万元，支出决算为30.48万元，完成预算的50.8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9.51万元，主要原因是例行节约，“三公经费”开支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350.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86.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26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50.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0.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2020 年本部门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业务经费项目及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采购业务装备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99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1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0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中省政府转移支付装备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99 万元，执行数 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按照高检、省市院要求，部署建设检察工作网络 2.0 及机房改造，充分发挥政法经费的使用效益，确保检察工作依归有序开展；更换检委会业务系统及相关业务设备，从而更好提高工作效率。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检察工作网络 2.0 及机房改造、检委会业务系统及相关业务设备升级改造等 2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检察工作网络 2.0 及机房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99 万元，执行数 15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1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设检察工作网云桌面系统；安全体系建设；综合布线系统；弱电机房升级改造；文件及档案管理系统。提升检察工作网办案系统装备配备水平。建设依据：按照高检、省市院要求，部署建设检察工作网络 2.0 及机房改造，充分发挥政法经费的使用效益，确保检察工作依归有序开展。

2. 检委会业务系统及相关业务设备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99 万元，执行数 4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设室内拼接屏显示系统；高清无纸化会议系统；固定资产清查精细化管理系统；业务终端设备。建设依据：因现用的检委会无纸化办案业务系统使用年限已超过 10 年，设备老化，无法满足正常的检察业务工作，故更换检委会业

务系统及相关业务设备，从而更好提高工作效率。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装备						
市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安康市石泉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石泉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99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19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0年度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采购装备专项经费, 石泉县检察院2个项目, 资金共计199万元。 一、检察工作网络2.0及机房改造项目153.6万元。 二、检委会业务系统及相关业务设备改造项目45.4万元。			2020年度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采购装备专项经费石泉县检察院实际完成两个项目 共计 199万元, 完成率100%。完成项为: 一、检察工作网络2.0及机房改造项目153.6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工作网络2.0及机房改造项目	1	1			
			检委会业务系统及相关业务设备改造项目	1	1			
		质量指标	信息化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信息化设备全部验收合格。		
			采购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全年采购的装备全部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装备经费执行进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装备使用率	80%	80%			
		社会效益 指标	装备使用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装备使用率	100%	10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装备使用率	100%	1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78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99 万元，执行数 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按时按要求完成了采购业务，但因档案电子库、2.0 工作网有部分还在调试，导致部分设备还未投入使用，故扣除相应分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档案电子库、2.0 工作网有部分还在调试，导致部分设备还未投入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待调试完成后，抓紧设备使用，提升设备使用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石泉县人民检察院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石泉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各项检察工作，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市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进行指导。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一、检察工作网络2.0及机房改造项目153.6万元。 二、检察业务系统及相关业务设备改造项目43.4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199/199)×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0/0)×100%	100%	100%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0	0	0			第四季度完成支出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0	0	0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产出	资金管理(15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违规列支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100%	100%	5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80%	80%	80%	32			部分未投入使用
效果	履职(60分)	项目效益(20分)	20			80%	80%	80%	16			部分未投入使用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